# 第四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情节概述】**

甄十隐当年被拐走的女儿英连，长成了一个貌美如花的少女。拐子为了赚钱，将她卖给了薛蟠、冯渊两家，想要卷走两家的钱。薛蟠仗着自家有钱有势，为了抢夺英莲，竟然让人将冯渊打死，直接带着英莲（后来给薛蟠做妾的香菱）上京走了。冯家将薛蟠杀人的案子告到了贾雨村那里，本想公平断案的贾雨村在手下拿出一张官场“护官符”之后就改了主意。那张护身符上写了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豪富与权势。贾雨村更清楚这四大家族之间利害相连，于是就不再顾及他落难时曾受过英莲父亲（甄士隐）的大恩，也不再考虑自身为朝廷命官的责任，而是选择了保住自己的乌纱帕，向权势卑躬屈膝。他利用职权，欺负冯渊家人丁单薄、势单力孤，稀里糊涂地判了案子（“葫芦提”本就是稀里糊涂的意思”）只让薛家赔了些钱，一条人命案子就这么过去了，而且事后还不忘专门写信向他的新恩人贾政、王子腾汇报邀功。

**【内容简介】**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甄士隐五岁上被拐走的女儿甄英莲，在十二三岁时被拐子卖给金陵一个乡绅之子冯渊。冯渊对英莲，“一眼便看上了这丫头，定要买来做妾，立誓再不交结男子，也再不娶第二个了，所以郑重其事，必待三日后方过门” 。英莲本来有望脱离苦海，谁知，这拐子第二天又将其卖给呆霸王薛潘。两家相争，薛蟠喝令手下人"生拖死拽，把个英莲拖走"，把冯渊被 “打了个稀烂”。冯渊被抬回家去三日就死了。薛蟠是世家子弟，本是书香继世之家，家富百万，作着皇商。薛蟠幼年丧父，寡母溺爱，性情骄奢，也上过学略识几字，终日斗鸡走马游山玩水，又是“弄性尚气”之人，纵容豪奴打死了冯渊，却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为了妹妹薛宝钗进京选秀，他跟随母亲，带着夺来为妾的英莲，改名香菱一起投奔贾府。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葫芦案”起因是拐子将英莲卖与冯渊和薛蟠，冯渊被薛家豪奴打死。冯家状一年无果，见新任应天府上任，便又呈上诉状。

此案是贾雨村上任第一件案子，他在公堂勃然大怒，欲发签缉拿凶手，只是门子一个眼神便止了他。贾雨村乖觉，即时退堂将门子带到密室。这个门子就是八九年前贾雨村寄居的葫芦庙里小沙弥。门子为讨好，向雨村说凡做地方官都要有护官符，上面是些最有权有势极富极贵的大乡绅名姓，各省皆然；倘若触犯这样人家，不但官爵，只怕连性命也难保。贾雨村已有前次犯上被革职，门子的话提醒了他。门子掏出一张护官符，上写一首诗，暗示金陵最有名望的贾、史、王、薛四大家族，凶犯正是护官符上说的薛家公子。门子将这四大家族，一损俱损，一荣皆荣，相关联的利害告知，又将案子来龙去脉悉数告知。贾雨村佯装不知如何了结此案。门子给他出招，虚张声势，用占卜的方式，瞎编一个说法，说薛蟠也已经死亡，又让薛家多出钱平息。贾雨村第二日升堂审理，看门子所言属实，且门子所给出的办案方法确实可行，便徇情枉法，胡乱判断了此案。冯家得了许多烧埋银子，也就无甚话说了。

事后，贾雨村秉告贾王两家，急忙向杀人凶手薛蟠的姨父贾政和舅舅王子腾写信邀功，博得他们的赏识和提拔。贾雨村怕泄秘，也担心门子宣传他不光彩的过去，找个理由将门子远远的发配充军去了。

本回以甄英莲为主线：

1.英莲被拐，人贩子卖两家，既收了冯渊的钱，又转卖给薛蟠。2.英莲被抢，薛蟠是个恶少，干脆打死冯渊，抢走英莲。3.英莲案受理（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重点赏析】**

宝钗出场：

本回描写宝钗的笔墨与写黛玉不同，“肌骨莹润，举止娴雅”八字刻画大家闺秀，“令其读书识字，较之乃兄竟高过十倍”，写出聪明好学，又道“父亲死后，见哥哥不能依贴母怀，他便不以书字为事，只留心针黹家计等事，好为母亲分忧解劳”，

一桩“葫芦案”，牵扯出了四大家族薛蟠家，引出了本书第三号人物薛宝钗。不过，本回对薛宝钗的介绍不是太多的，兹归纳如下：

1. 出身“皇商”家庭，“现领着内帑钱粮，采办杂料”，“家中有百万之富”。

2. 现任京营节度使王子腾是她舅舅，贾政的夫人王氏，是她姨妈。

3. 今年十三岁，父亲早丧，由寡母王氏扶养长大。

4. 生得肌骨莹润，举止娴雅，“父亲在日，酷爱此女，令其读书识字，较之乃兄竟高过十倍”。

5. 平日“留心针黹家计等事，好为母亲分忧解劳”。

宝钗的情性可以窥见一二，与黛玉是两样处境两样思虑。宝黛钗三人齐聚，“闺阁琐碎”才算真正开始。

特别要注意的是，宝钗这一次进京，是为了待选宫中女官，说明她与宝玉不是一路人。

护官符的内容及含义：

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

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

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

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

《护官符》是官员私底下收藏起来的一张名单，上面写的是金陵最有权有势、极富极贵的大族名宦之家。这护官符直接揭露了封建政治的腐败和社会的黑暗，同时也表明以“贾王史薛”四大家族为首的封建官僚的锦绣富贵，是无数被压迫被剥削人民的血汗和生命所换来的。这支歌谣运用夸张手法，语言形象并具有概括性和警示性，结构上为小说后面的情节发展埋下伏笔。

通过葫芦僧乱判葫芦案的情节，总体介绍了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一损俱损、一荣俱荣的关系，明确了贾府的外部环境，所以也起总纲作用。

标题里的薄命女指的是英莲（应怜），薄命郎指的是冯渊（冯渊），葫芦僧指的是贾雨村。“葫芦”二字谐音“糊涂”，贾雨村自然是“假语”。案子叫做“葫芦案”，受理此案的是早年受恩与英莲父亲的贾雨村，这贾雨村又碍于贾府的面子，糊里糊涂判了此案。拿薛蟠归案拿不来，便拿来了，也后患无穷，况冯家志不在凶犯而在赖此获利，唯一的冤者竟只有冯渊一人，真真是“糊涂案”。

脂砚斋批得最确：“盖宝钗一家，不得不细写者。若另起头绪，则文字死板，故仍只借雨村一人，穿插出阿呆兄人命一事，且又带叙出英莲一向之行踪，并以后之归结，是以故意戏用“葫芦僧乱判”等字样，撰成半回，略一解颐，略一叹世，盖非有意讥刺仕途，实亦出人之闲文耳。”“又注冯家一笔，更妥。可见冯家正不为人命，实赖获利耳。故用“乱判”二字为题，虽曰不涉世事，或亦有微辞耳。但其意实欲出宝钗，不得不做此穿插，故云此等皆非《石头记》之正文。”

**【本章练习】**

1. 填空题

1.贾雨村一到任上，就遇到一件人命官司，金陵一霸 ，为争买被拐的 ，纵容家奴打死了冯渊。贾雨村从门子处拿到一张“ ”，得悉其中利害，便徇情枉法，胡乱断了此案。

2.英莲被一个拐子先后卖给\_\_\_\_\_\_\_和\_\_\_\_\_\_\_\_\_。在争夺中，\_\_\_\_\_\_被杀。贾雨村十分愤怒，正准备缉拿要犯。却被门子止住，随后门子拿出一张护官符给贾雨村，并向他讲述了四大家族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关系。贾雨村惧怕四大家族的势力，便乱断了此案。

3. 的父亲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故不曾叫她十分认真读书，只不过读些《女四书》《列女传》，认得几个字。她是贾珠 妻子，贾珠夭亡，幸存一子，取名 。取名。所以她虽青春丧偶，竟如槁木死灰一般，唯知侍亲养子。

4.《红楼梦》第四回的回目名为“薄命女偏逢薄命郎，\_\_\_\_\_\_\_\_\_\_\_\_乱判葫芦案“，其中“薄命女”指的是\_\_\_\_\_\_\_\_\_\_\_\_\_\_。雨村断案中途退堂，至密室后，门子递上一张“护官符”——“\_\_\_\_\_\_\_\_\_\_，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_\_\_\_\_\_\_，珍

1. “葫芦僧判断葫芦案”中被打死的小乡绅之子叫\_\_\_\_\_\_\_\_\_\_，凶手是诨名叫“呆霸王”的\_\_\_\_\_\_\_\_\_\_。案子中被拐卖的丫头是住在葫芦庙旁的\_\_\_\_\_\_\_\_\_\_的女儿\_\_\_\_\_\_\_\_\_\_，即后来跟着林黛玉学诗的\_\_\_\_\_\_\_\_\_\_\_。
2. 判断题

1.薛姨妈带着儿子薛蟠，女儿宝钗到金陵城投奔亲戚，贾政母子留他们住在梨香院，薛蟠也很乐意住在此处。不上一月，贾宅中有纨绔习气的子弟，引诱得他比以前更坏了。从此打消了移居之念。（ ）

2.门子原是甄士隐家旁葫芦庙中的一个小沙弥，当年因此认得贾雨村。贾雨村到应天府上位后，门子向他出示“护官符”，助他胡乱了结此案，并告诉他被拐的女孩就是甄士隐的女儿英莲。贾雨村非常感激。（ ）

3.贾母、贾政、王夫人请薛姨妈一家住在贾府东南角上梨香院。薛姨妈正欲同居一处，虽忙应允。又私与王夫人说明：“一应日费供给，一概免却，方是处常之法。”王夫人知他家不难于此，遂亦从其自便。（ ）

4.宝钗因皇上聘选妃嫔，以备选公主郡主陪侍，所以入京应选。薛蟠因听说贾府一些纨绔子弟和他性情相近，因此送宝钗来京，就主张住进贾府家。（ ）

三、选择题

3、以下选项中，不属于《红楼梦》前5回内容的是：

|  |  |
| --- | --- |
| A．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 B．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
| C．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 D．林黛玉焚稿断痴情 |

4、下列关于《红楼梦》的理解不正确的两项是（   ）

|  |
| --- |
| A．贾雨村寄居在葫芦庙中，与甄士隐常有往来。甄士隐赞赏他的才华，便在中秋之夜，邀他饮宴。席间慷慨解囊，赠银送衣，助他上京赶考。贾雨村受了银子和衣服，略谢了一声，并不介意，仍是吃酒谈笑。 |
| B．黛玉来到贾府，先去拜见了贾母等女眷，又在两位舅母的带领下去拜见两位舅父。大舅贾赦因斋戒去了，所以没见到。二舅贾政因连日身体不好，恐怕见了黛玉，彼此伤心，故也未见。黛玉回到贾母处，又先后与凤姐、宝玉相见。 |
| C．门子原是甄士隐家旁边葫芦庙中的一个小沙弥，因此认得贾雨村。贾雨村到应天府上任后，门子向他出示“护官符”。贾雨村由此得悉了四大家族一损俱损，一荣俱荣的利害关系，便徇私枉法，胡乱断了此案，并写信报告了贾政和王子腾。 |
| D．秦可卿出殡人散后，王夫人要带宝玉回去，宝玉不肯，只要跟着凤姐，凤姐带了他住在馒头庵。馒头庵老尼净虚托凤姐摆平一事，并承诺凤姐，事毕之后便给凤姐三千两银子，作为答谢。凤姐听后一口应允。 |
| E．秦可卿死后，因尤氏卧病在床，不能料理家事，宝玉便向贾珍推荐了王熙凤协理宁国府。王熙凤在协理宁国府后，忙得连茶饭也没工夫吃，坐卧不能清净，心中却十分欢喜。这是因为她好卖弄才干，好揽事务，好逞强斗胜。 |

5、“薄命女偏连薄命郎，葫芦僧乱判葫芦案”，这一章回在情节设置上起到重要的作用，对此理解不正确的是（  ）

|  |
| --- |
| A．渲染了充满神秘气息的小说氛围，引人入胜。 |
| B．为下文作铺垫，推动了后续情节的发展， |
| C．塑造了贾雨村冷酷无情，徇情枉法的贪官形象。 |
| D．构思精妙，引出了薛蟠、香菱等重要人物。 |

6、下列各项中对作品故事情节的表述，不正确的一项是

|  |
| --- |
| A．《红楼梦》的序幕由前五回构成，分别从各个不同角度，为全书情节的开展作了必要的交代。它们之间既有联系，又各有侧重。比如第四回就通过“葫芦僧判断葫芦案”介绍了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的关系，展现了小说更广阔的社会背景。 |
| B．门子给贾雨村的护官符写着“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 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这门子向他讲述四大家族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密切关系。贾雨村惧怕四大家族的势力，不思甄士隐赠银之恩，乱断了薛蟠夺走英莲并将原买主冯渊杀死一案。 |
| C．古代的神话传说与小说联系十分密切，可以说是小说的渊源。《红楼梦》就是以女娲补天的神话开篇的。 |
| D．荣宁两府的宁国公和荣国公是一母同胞的兄弟，宁国公居长，他的儿子是贾代化，孙子是贾敬；贾珠是贾敬之子，贾兰是贾珠之子。荣国公的儿子是贾代善，荣国公的孙子有贾赦、贾政，而贾琏是贾赦之子，贾宝玉和贾环是贾政之子。 |

7、下列各项中，对作品故事情节叙述有误的一项是（2分）（   ）

|  |
| --- |
| A．赤霞宫的神瑛侍者以甘露灌溉了一棵“绛珠仙草”，使其得以久延岁月，后来遂脱去草木之态，幻化人形，修成女体。后来神瑛侍者下凡，她为报灌溉之恩，请求警幻仙子让她也去凡间走一遭，把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 |
| B．姑苏仁清巷的甄士隐是个乡宦，祖上是做官的，家底殷实，但禀性恬淡,不以功名为念，资助暂寄在葫芦庙里以卖字为生的贾雨村上京赶考。后来他女儿英莲被拐，葫芦庙里炸供失火殃及甄家，他又遭岳父欺诈数落，就跟随一僧一道出家了。 |
|  |
| D．在贾政的帮助下，贾雨村补授了应天府，一上任就遇到一起人命案：人称“呆霸王”的薛蟠为争夺一个被出卖的女婢（英莲）而打死了小乡绅之子冯渊。贾雨村本欲“严肃处理”，却又因受了出身于“葫芦庙”里的小沙弥的门子递来的“护官符”，胡乱了结了这起案件。   |  | | --- | | C．贾宝玉一出世，嘴里便衔一块刻有“不离不弃 芳龄永系”五彩玉石。一年后，贾政（贾宝玉的父亲）让他抓周，结果贾宝玉什么都不取，只是手里拿着胭脂水粉不放，贾政怒骂他“将来是个酒色之徒”。 | |

8、下列各项中对作品故事情节的表述，不正确的一项是（ ）

|  |
| --- |
| A．赤瑕宫神瑛侍者以甘露之水浇灌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行将枯萎的绛珠草，使其“得延岁月”，修成女形。神瑛侍者欲下世为人，绛珠草感念他的恩惠，发誓用一生的眼泪来偿还他，跟随他下凡历劫，这就是所谓的“木石前盟”、“眼泪还债”。 |
| B．林如海之祖曾袭过列侯，到林如海已是科第出身。因林家支庶不盛，子孙有限。林如海年已四十，原有一个三岁之子，偏又死了，膝下只有嫡妻贾敏所生的女儿林黛玉，年方五岁。夫妻无子爱之如珍宝，又见她聪明清秀，便延聘教师让她读书识字。 |
| C．门子给贾雨村的护官符写着“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为马。阿房宫，三百里，珍珠如土金如铁。”这门子向他讲述四大家族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密切关系。贾雨村惧怕四大家族的势力，不思甄士隐赠银之恩，乱断了薛蟠夺走英莲并将原买主冯渊杀死一案。 |
| D．甄士隐的女儿英莲在元宵看社火灯花时走失，三月十五葫芦庙着火把隔壁的甄家烧成一片瓦砾。甄士隐从此渐渐露出下世的光景。疯跛道人吟唱了《好了歌》，甄士隐未能彻悟，道人又作《好了歌》解注，甄士隐听后便随疯跛道人出家去了。 |

四、简答题

1、请根据前四回内容说说贾雨村在英莲一案中的表现的性格特点和在小说中的作用。

# 

# 

# 

# 

2、《红楼梦》前几回中，“林黛玉进贾府”、“葫芦僧判断葫芦案”都具有总纲性质，试作简要说明。

# 

# 

# 

# 

3、请简述贾雨村如何徇情枉法胡乱判案？

# 

# 

# 